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4-048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取得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1.59%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1.59%股权的议案》，同意南京沅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沅洁”）参与本次竞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披露的《倍加洁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1.5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南京沅洁参与了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5月23日上午10时至2024年5月24日上午10时举行的对陈子红持有的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薇美姿”）1.59%股权（出资数额178.6万元）的网络竞拍，以起拍价2,531.47万元人民币竞得了陈子红持有的薇美姿1.59%股权（出资数额178.6万元），并取得了《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披露的《倍加洁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1.59%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已按照《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及时缴纳了拍卖成交余款。近日，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0105执恢1872号之二，裁定如下：

“一、解除对被执行人陈子红持有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薇美姿实业有限公司）的1786000元出资数额的冻结。

二、被执行人陈子红持有的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薇美姿实业有限公司）的1786000元出资数额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南京沅洁科技有限公司所有。

三、买受人南京沅洁科技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书到相应机构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四、办理上述薇美姿实业(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薇美姿实业有限公司)的 1786000 元出资数额变更登记所需的税、费、金由买受人南京沅洁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此外，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向薇美姿出具了协助执行通知书和协助公示通知书，薇美姿已向南京沅洁出具了更新后的股东名册，将陈子红持有的 1.5878%股权（对应持股数量 178.6 万股）登记在南京沅洁名下，目前南京沅洁持股比例增加至 18.0845%（对应持股数量 2,034.2484 万股），公司合计持有薇美姿的股权比例增加至 33.8590%（对应持股数量 3,808.6505 万股），南京沅洁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缴纳变更登记所需的税、费、金。敬请投资者注意有关风险。

注：2024-029、2024-030 公告所述南京沅洁取得本次竞拍股权后，公司合计持有薇美姿的股权比例将增加至 33.8612%，与本次公告披露增加至 33.8590% 相差 0.0022%，原因系 2024-029、2024-030 公告中将陈子红持有的 1.5878%股权保留两位小数，即 1.59%加总计算所得。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